

---

## 《房屋條例》

---

### 決議

(根據《房屋條例》(第 283 章)第 30 條)

---

議決通過房屋委員會於 2018 年 1 月 29 日訂立的《2018 年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(修訂)附例》。

## 《2018年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(修訂)附例》

(由房屋委員會根據《房屋條例》(第283章)第30條在須經立法會通過的規限下訂立)

1. 生效日期  
本附例自2018年6月1日起實施。
2. 修訂《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附例》  
《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附例》(第283章, 附屬法例C)現予修訂, 修訂方式列於第3、4及5條。
3. 修訂第9條(定額罰款的繳付)
  - (1) 第9(1)(a)條 ——  
廢除  
在“方式”之後的所有字句  
代以  
“, 寄交庫務署;”。
  - (2) 第9(1)條 ——  
廢除(b)段  
代以  
“(b) 親自或透過其代理人, 在任何郵政局(流動郵政局除外)的櫃位繳付;”。
  - (3) 第9(1)(c)條, 中文文本 ——  
廢除分號  
代以  
“繳付;”。
  - (4) 第9(1)(d)條 ——

廢除

“; 或”

代以

“繳付;”。

- (5) 第9(1)(e)條 ——

廢除句號

代以

“繳付; 或”。

- (6) 在第9(1)(e)條之後 ——

加入

“(f) 透過銀行提供的電話理財服務繳付。”。

4. 加入第9A條

在第9條之後 ——

加入

“9A. 過渡條文——《2018年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(修訂)附例》

- (1) 儘管有第9(1)條的規定, 如任何人接獲原有附表3內表格1或2所示的通知書, 而該通知書是在2018年6月1日前發出的, 則該人可在該通知書所述的期間內, 親自或透過其代理人, 在該通知書指明的任何裁判法院, 繳付定額罰款。
- (2) 如任何人根據第(1)款繳付定額罰款, 則第9(2)、(3)、(4)及(6)條適用於該項付款, 猶如它是根據在緊接2018年6月1日之前有效的第9(1)條作出的一樣。
- (3) 在本條中 ——  
*原有附表3* (pre-amended Schedule 3)指在緊接2018年6月1日之前有效的附表3。

(4) 本條在2018年6月21日午夜12時失效。”。

5. 修訂附表3(表格)

(1) 附表3, 表格1, 繳款辦法, 第1(c)段, 中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

在“庫務署網站”之後而在“繳款時”之前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(URL 位址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。”。

(2) 附表3, 表格1, 繳款辦法, 第1(c)段, 英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

在“Treasury’s”之後而在“Please select”之前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website (URL address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.”。

(3) 附表3, 表格1, 繳款辦法, 第1段, 中文及英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在(d)節之後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(e) 在郵政局櫃位繳款

親自或由代理人在任何郵政局(流動郵政局除外)的櫃位繳款。如欲查詢有關地址及辦公時間, 請致電香港郵政熱線: 2921 2222 或瀏覽其網站(URL 位址: <https://www.hongkongpost.hk>)。本通知書必須保持完整並於繳款時出示。

(e) At Post Office Counters

Payment may be made personally or by an agent at a counter of any post office (other than a mobile post office). For addresses and opening hours, please call the Hongkong Post Hotline: 2921 2222 or visit their website (URL address: <https://www.hongkongpost.hk>). This notice must be kept intact and produced at the time of

payment.

(f) 透過電話理財服務繳款

使用銀行提供的電話理財服務, 透過有關的繳費服務繳款。詳情請瀏覽庫務署網站(URL 位址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。

(f) Through Phone-banking Service

Pay through bill payment services by using the phone-banking service provided by banks. For details, please visit Treasury’s website (URL address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.”。

(4) 附表3, 表格2, 繳款辦法, 第1(c)段, 中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

在“庫務署網站”之後而在“繳款時”之前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(URL 位址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。”。

(5) 附表3, 表格2, 繳款辦法, 第1(c)段, 英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

在“Treasury’s”之後而在“Please select”之前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website (URL address: <http://www.try.gov.hk>).”。

(6) 附表3, 表格2, 繳款辦法, 第1段, 中文及英文版本 ——  
廢除在(d)節之後的所有字句  
代以

“(e) 在郵政局櫃位繳款

親自或由代理人在任何郵政局(流動郵政局除外)的櫃位繳款。如欲查詢有關地址及辦公時間, 請致電香港郵政熱線: 2921 2222 或瀏覽其網

(e) At Post Office Counters

Payment may be made personally or by an agent at a counter of any post office (other than a mobile post office). For addresses and

站(URL位址：  
<https://www.hongkongpost.hk>)。  
本通知書必須保持完整並於  
繳款時出示。

(f) 透過電話理財服務繳款

使用銀行提供的電話理財服  
務，透過有關的繳費服務繳  
款。詳情請瀏覽庫務署網站  
(URL位址：  
<http://www.try.gov.hk>)。

opening hours, please call the  
Hongkong Post Hotline:  
2921 2222 or visit their  
website (URL address:  
<https://www.hongkongpost.hk>),  
This notice must be kept intact  
and produced at the time of  
payment.

(f) **Through Phone-banking  
Service**

Pay through bill payment  
services by using the phone-  
banking service provided by  
banks. For details, please visit  
Treasury's website (URL  
address:  
<http://www.try.gov.hk>)."。



房屋委員會  
主席

2018年1月29日

註釋

本附例修訂《房屋(交通違例事項)(定額罰款)附例》(第283章，附屬法例C)(《主體附例》)——

- (a) 刪除《主體附例》中若干有關裁判法院的提述，使《主體附例》所訂的定額罰款，再不能在裁判法院繳付；
- (b) 指明可透過銀行提供的電話理財服務，繳付定額罰款；
- (c) 更新《主體附例》附表3內的表格1及2；及
- (d) 訂定過渡條文。